

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所持公司股份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邓冠华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变动告知函》，邓冠华先生于2022年12月20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，以6.55元/股的价格向高华—汇丰—GOLDMAN, SACHS&CO. LLC转让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65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变动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转让情况

股东名称	转让方式	转让时间	转让均价 (元/股)	转让股数 (股)	转让比例 (%)
邓冠华	大宗交易	2022年12月20日	6.55	2,000,000	0.65

2、本次股份转让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邓冠华	持股数量	54,268,555	17.55	52,268,555	16.90
	其中:无限售条件股份	13,567,139	4.39	11,567,139	3.74
	有限售条件股份	40,701,416	13.16	40,701,416	13.16

注:截至2021年12月31日,邓冠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4,268,555股。2022年1月1日-2022年12月19日期间,邓冠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未发生变动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邓冠华先生本次股份变动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

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业务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2、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21 日